

中药学专业（专科）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Z15204100）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1504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笔试	全国统考
2	15041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笔试	全国统考
3	15042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笔试	全国统考
4	14709	中药学	6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5	03037	药用植物学	6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6	03040	中药鉴定学	7	笔试	
	03041	中药鉴定学（实践）	2	实践	
7	14595	有机化学（中药专）	7	笔试	
	14596	有机化学（中药专）（实践）	1	实践	
8	03042	中药炮制学	3	笔试	
	03043	中药炮制学（实践）	1	实践	
9	03038	中药化学	6	笔试	
	03039	中药化学（实践）	2	实践	
10	14558	医古文	6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1	14710	中医学基础	8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2	13535	方剂学	5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3	07791	中药商品学	5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4	07793	医药市场营销学	5	笔试	
15	14372	无机化学	4	笔试	全国统考 过程性考核课程
16	00018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笔试	全国统考
	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实践）	2	实践	
学分合计		87 学分			

说明：

1. 具有中药士、药剂士及以上技术职务或从事中药生产、经营等工作 3 年（含 3 年）以上的在职人员方可报考。

2. 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 16 门课程的合格成绩，累计达到 87 学分，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药学专业专科毕业证书。

3. 笔试课程使用的教材及考试大纲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当次考试公布的信息为准，实践课程使用的教材及考试大纲以主考学校当次考核公布的信息为准。